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00 年 3 月 2 日中午 13 時 30 分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持人：鄭教務長德淵

紀錄：張文瓊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前次課程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有關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決議：

一、有關國外移地教學之部份，單日最多可抵 4 小時上課時數，應於課程說明欄載明課程折抵時數。

二、其餘課程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校外教學(含出國)課程折抵部份已明列於相關條文，並通知全校教師，課程及學分科目表修正通過後，已於本學期實施。

共同教育委員會臨時動議提案一：

擬請各系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將體育課程以必修 0 學分方式，納入畢業規範，提請討論。

說明：

1. 近年學生在校期間，常有體力狀況不佳，學生上課打瞌睡或考試、課業壓力大而無處抒解等現象，學生體適能狀況有極大改善的空間；為改善此現象，擬請各系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將體育課程以必修 0 學分方式，納入畢業規範。

2. 本案經 99.12.22「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通識課程協調會」及 99.12.28「共同教育委員會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討論，會議決議略以：

(1) 為改善學生體能狀況並符合教育部體育課程評鑑指標，建請各系學生至少修習 1 年之體育課程，並請各系自 100 學年度配合修訂學分科目表，將其納入畢業資格規範。

(2) 音樂系及國樂系之體育課程，修課年級修正為一貫制 1-2 年級及 4 年級。

(3) 為避免音樂系及國樂系學生之手部運動傷害，其體育課程內容安排擬以軟性運動為主（如：瑜珈、太極拳），勿安排籃球、手球、排球等球類課程。

(4) 各系體育課程視情況併班上課。

(5) 本案提送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敬請各系配合修正學分科目表。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系配合修正學分科目表。

執行情形：已通知各系辦理。

共同教育委員會臨時動議提案二：

為避免影響一般學科課程進行，建請七年一貫制中國音樂學系及音樂學系明確訂定術科考試週，提請 討論。

說明：

1. 本校七年一貫制中國音樂學系於每學期間，皆會舉辦為期各乙週之期初及期末術科考試，並規定該系所有學生皆需出席，嚴重影響一般課程教學進度；音樂學系採分組術科考試，雖無規定全系學生皆需出席，但多數學生仍需配合伴奏而缺堂。
2. 為符合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3 條及本校學則第 18 條之規定：每門課程 1 學分應授滿 18 小時，在不影響一般課程教學進度下，建請兩系訂定術科考試週。
3. 本案經 99.12.28「共同教育委員會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討論。

決議：

- 一、建請國樂系及音樂系術科考試訂於每學期第 17 週舉行為宜。
- 二、為符合每門課程 1 學分應授滿 18 小時之規定，此二系之課程授課教師(含通識課程)應於第 17 週術科考前擇期補足課程，以維護學生權益。

執行情形：已通知相關課程授課教師配合辦理。

博士班提案三：

增訂學位考試辦法中語言規定之配套措施案。

說明：博士班學位考試辦法中語言規定：

(一) 語文能力證明：須於博士資格考前提出

- 1、英語托福成績須達 550 分以上或電腦測驗成績 213 分以上。
- 2、全民英語檢定中高級以上測驗通過。
- 3、依教育部規定等同托福 550 分之其他語言能力測驗。

擬增列配套措施：

4. 修習藝術英文課 8 學分，且需至少修習兩位不同授課教師之課程，此 8 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

決議：

- 一、此案 8 學分由通識教育中心及博士班分別開課，通識教育中心開設研究生修習之英文課程上下學期各 2 學分(共 4 學分)，博士班另開設藝術英文相關課程上下學期各 2 學分(共 4 學分)。
- 二、請通識教育中心配合修改相關規定及開課，另博士班應修改相關學生畢業適用之學分科目表，並另提課程委員會討論。

執行情形：有關博士班英文課程 8 學分，經協調後由博士班自行開課。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課程追認案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請討論。

決議：

- 一、新開課程照案通過。
- 二、博士班學分科目表修正條文第五點關於「英文藝術文獻選讀」課程緩議，其餘部份及博古所、動影所學分科目表修正案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有關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課程追認案及學分科目表修正案，
請討論。

說明：各資料詳如後附。

決議：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開課程表

系、所、中心	課 程 名 稱	開 課 教 師
史學系	文物修復專業實習	各指導老師
博古所古物組	東方繪畫專業演習(五)	脇屋助作、林勝伴
動影所影美組	當代藝術中的影像與身體美學	龔卓軍
動影所動畫組	數位特效及後製作技術	簡拉卡、安格勒
應音系	室內樂	林暉鈞
應音系	藝術場館經營管理	陳修程
國樂系	曲式學(一)	李沛憶
國樂系	江南絲竹(二)	湯良興
國樂系進修班	江南絲竹(二)	湯良興
音樂系	音樂講座(八)	何婉甄
音樂系	大鍵琴實務	蘇晶晶
材創系	設計概論	劉宗韶
材創系	設計鑑賞	劉宗韶
材創系	設計方法與創意表現	耿鳳英、曾信傑
材創系	首飾與身體物件	康立穎
博士班	英文藝術文獻選讀：當代藝術評論	陳泓易
通識中心	西洋古典音樂欣賞	石文玲
通識中心	性別平等與法律	黃肇輝

以上新開課程通過各系、所、中心會議及各院會議之會議紀錄由課務組備查在案。